

紫金县金山大道至 S242 道路（兴安大道）建设项目 房屋拆除工程中标候选人公示

紫金县金山大道至 S242 道路（兴安大道）建设项目房屋拆除工程，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 16 时 30 分在紫金县紫城镇人民政府，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办法及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，完成了本项目的开标定标工作。

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（公示时间从 2020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9 日止）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中标候选人	第一中标候选人	第二中标候选人	第三中标候选人
单位名称	广东中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河源市南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	广东三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投标报价（元）	¥242292.74	¥242280.62	¥242329.11
中标工期	30 日历天	30 日历天	30 日历天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（招标人）：紫金县紫城镇人民政府

联系人：许先生

联系电话：13923692933

招标人：紫金县紫城镇人民政府

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六日

